

德福護老中心 – 本週期良好措施詳情

院舍於個別標準表現高於評審標準要求，經評審委員會一致通過該項標準為良好措施，詳情如下：

年份	良好措施項目
2021	<p>標準 17 活動能力評估及處理 詳見 2020 年良好措施</p>
2020	<p>標準 17 活動能力評估及處理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院舍為一間 67 人床位院舍，提供每週四天共 38 小時外購物理治療師服務及聘請 5 位全職有物理治療助理資格的員工，為全院院友進行活動能力評估、參與院友個人照顧計劃的制定及安排。全部臥床及長期使用輪椅的院友均有接受復康運用安排。在沒有額外收費下，院舍提供每位院友每天的復康訓練，持續保持院友的機能鍛鍊。另當院友從醫院出院後，物理治療師會儘快再評估院友活動能力，更新復康計劃。 2. 物理治療師主力為有需要的院友提供專業的復康服務，如拍痰、拉筋及被動運動等；5 位全職有物理治療助理資格的員工除每天提供復康服務外，亦協助院友的日常照顧，例如餵食、如廁訓練、陪診服務等，將各類復健運動人性化地結合日常生活中。 3. 院舍在物理治療設施上，兩層樓房皆有 4-5 部電動腳踏單車及拉繩，亦增設 2 部 V-Health 運動儀，以加強院友的肌力、骨質密度及平衡力。 4. 除外購物理治療師服務外，院舍參與「安老院舍外展專業服務試驗計劃」轉介有特別需要的院友，增強個別院友的復健訓練。 5. 由於院舍積極投放資源在復康人手及復健設施上，暫託及緊急服務(院舍設有 2 個由政府資助指定暫托服務宿位及 1 個緊急宿位)的長者的復健進度有顯著成果，暫托後長者可返回家居生活，對減低家庭照顧者壓力。

德福護老中心 - 過往良好措施標準

年份	良好措施項目	標準
2021	活動能力評估及處理	標準 17
2020	活動能力評估及處理	標準 17